

宁海: 全民参与基层治理 打造平安法治样板

本报记者 唐佳璐 通讯员 晓峰

近年来,宁波宁海通过将法治建设与平安建设深度融合,激发全民参与社会治理的积极性,打造了共建共治共享的“宁海样板”。

机制创新 夯实法治之基



“这个系统真是帮了我们村里调解员的大忙。”长街镇岳井村的调解员说道。他口中的系统全名叫“无讼村”诉源分析系统,是宁海县人民法院积极响应数字化改革,提升治理效能,强化数字赋能,推进诉源治理工作而建立的系统。

该系统利用外网电脑+法院内网办案办公平台,实时提取审判、执行数据,以数据形式展现法庭辖区内各个村的立案数量、万人成讼率、自动履行率。

“这个系统的建立,为我们每年评选‘无讼村’提供了有力的数据支持。”作为该系统试点的长街法庭相关人士介绍说。该法庭每年都会对评选的“无讼村”进行授牌颁奖,并予以一定的奖励,以此推进诉源治理工作。有了诉源治理分析系统后,法庭能够通过饼状图的形式,直观展现各个村的案由情况分布,便于法庭对该村调解员进行针对性培训并开展法治宣传。

“这个系统能够提供案件种类、案由分布情况,不仅法庭工作人员喜欢,村里的调解员也喜欢。”相关人士说,今年1月至10月,长街法庭一审民商事收案数319件,同比下降17.78%,诉前纠纷化解率54.86%。自5月份“无讼村”诉源分析系统上线以来,成效尤其明显,6月至10月合计收案数132件,同比下降24.14%,相较于1月至5月下降29.41%,诉前纠纷化解率为65.91%。其中6月、8月、9月、10月的收案数为宁海法院六个人民法庭中最少。

这是宁海县坚持平安法治建设一体推进的一个缩影。宁海县高度重视平安法治工作建设,将政法工作纳入县委常委会季度议题,高效统筹全县政法工作,闭环解决需要牵头统筹或多跨协同的重点问题,为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提供有力支撑。

同时,宁海县研究制定《平安建设安全隐患闭环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建立运行“镇街每月自查和每季度交叉暗访、部门每月抽查、专家组每季度督查”的“四查”联动隐患排查机制,从机制上创新,将平安建设工作向长效化、法治化方向推进。今年以来,主动排查发现并闭环解决各类安全隐患962个。

“三治融合”下好“一盘棋”

“两个孩子最近学习情况怎么样?父母的身体如何了?”面对检察官的暖心关怀,季晴(化名)湿了眼眶,哽咽道,“真的很感谢你们。”

季晴的丈夫因遭遇诈骗而无法释怀,抑郁自杀。办理这起案件的宁海县检察院检察官林媛发现了季晴一家很可能因案致贫,随后经过实地走访调查,发现她符合司法救助的标准,于是手把手教她进行申请。今年开学前,林媛将司法救助款送到她家,此后一直关注季晴一家。“虽然司法救助款不多,但给我一直下雨的生活带来了希望。”季晴说,“我们一家人肯定会被雨过天晴的。”

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而这得益于宁海县检察院打造的“检察在身边”法治服务品牌。据悉,自“检察在身边”品牌创建以来,县检察院先后设立2个助镇检察部、109个助企联络站,配置62名助村检察官,在县域94所中小学实现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全覆盖,共开展各类法治服务活动500余场,提供线上线下法律咨询300余次,开展各类专项监督80余次。

平安建设中,良好的法治氛围是关键,也是基础。为此,宁海县委政法委联合政法各部门推出了包括“检察在身边”在内的诸多法治服务品牌,县司法



局举办的“乡村法律课堂”“法进基层万家行”等活动,以精准普法,助力乡村振兴,让广大村民真正懂得尊法、认真学法、知道守法、善于用法。

为扫除乡村普法盲点,宁海还试点普法联片入户制度,通过网格化普法,构建“两员一顾问”(网格员、调解员、法律顾问)普法模块,并结合“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打造按需普法、菜单式普法等,及时满足当地群众法律服务需求。

全民参与 共谱“和谐曲”



“刘大爷,你最近身体好点没?”近日,一市镇西刘村治保主任刘吉平在巡村时,特地来到村民刘大爷家中。今年1月,91岁的刘大爷因倒垃圾与73岁的邻居周大娘发生口角,进而转变为肢体冲突,双方均有受伤。得到消息后,刘吉平带领团队马上赶来了解情况,在他和团队的不懈努力下,双方最终达成和解。

“原来的综治网格员经多元整合后,要管的事情太多,为此我们推出了治保主任团队。”宁海县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介绍说,治保主任团队专职负责平安建设工作,从而形成“矛盾不出村、化解在一线”的工作格局。除了治保主任团队外,各村也根据自身实际,推出不少新措施。

岔路镇试点打造“平安之家”。“平安之家”是一个综合性、多功能的村民自治平台,融合了治保主任工作室、派出所辅警工作站、“阳光义警”分队、村民警校、网格管理队等多支队伍,具备矛盾纠纷调处、外来人口管理、治安巡逻防范、应急救援处置以及法治宣传教育等功能。

基层治理离不开全民参与。为此,宁海挖掘社会普法资源,以群团、企业、商会等社会力量为基础,让更多有专业知识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人参与进来,初步构建起政府主导推动、社团自主运作、社会多方参与的工作格局,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宁海“阳光义警”就是一支在该理念下成立的公益新生力量,由村干部、公益活动成员、网格员、个体户、工人、农民等组成,开展志愿服务。

“每天看见这批穿着红马甲的志愿队伍巡街,就很安全。”岔路镇的一名村民由衷说道。该志愿队伍自成立以来,累计开展矛盾纠纷排摸调处30余次,化解矛盾纠纷87起,参与普法教育宣传2万余人次,义务夜巡1.5万余人次,成为了基层治理的重要补充。

不仅如此,各行各业的人也用自己的方式积极参与到基层治理中来:退休政法工作者、新宁海人等组成的“老娘舅”,用百姓更易接受的方式化解群众的烦心事;律师事务所与种植户签订“法律医生”责任状,当好种植户的法律顾问。

正是这些社会多元力量的加入,缓解了不断增长的法治需求和有限的法治资源之间的矛盾,有效激发了群众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使宁海县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局面。